

#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券 发行及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

——2019 年 6 月 26 日在厦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 
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

厦门市财政局局长 黄珠龙

厦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：

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我向本次常委会报告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预算调整方案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18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使用情况

经财政部核定并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，2018 年我市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00 亿元，全部为新增债券，其中：2 年期 10 亿元，5 年期 31 亿元，10 年期 49 亿元，20 年期 10 亿元。

截止 2018 年底，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37.3 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 504.7 亿元，区级 132.6 亿元。我市举借的债务资金主要用于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及土地收储，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和储备用地，债务偿还有保障。

## 二、2019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预算调整方案

2019 年我市可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92 亿元（一般债 56 亿元，专项债 136 亿元），扣除年初已发行的 64 亿元（一般债 29 亿元，专项债 35 亿元），今年内还可发行 128 亿元（一般债 27 亿元，

专项债 101 亿元），拟全部发行。收支预算相应调整如下：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27 亿元，列“一般债务收入”科目，相应调增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 亿元，列“城乡社区支出”科目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 27 亿元，列“一般债务收入”科目，相应调增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 亿元，列“城乡社区支出”科目，用于第二东通道、第二西通道、保障性安居工程、东部体育会展新城“一场两馆”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。

#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 101 亿元，列“专项债务收入”科目，相应调增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1 亿元，列“城乡社区支出”科目。

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 66 亿元，列“专项债务收入”科目，相应调增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6 亿元，列“城乡社区支出”科目，用于环东海域新城、马銮湾新城、两岸金融中心片区、集美新城、同翔高新基地等市级重大片区土地收储项目。

其余专项债券 35 亿元用于区级项目，其中，湖里区 30 亿元，集美区 5 亿元。区级债券发行及预算调整方案由区政府按程序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。

## 三、做好下阶段政府债务管理工作

按照中央要求，我们将进一步规范举债行为、化解风险隐患，确保经济社会可持续健康发展。下一步，重点开展以下工作：

**（一）确保债券资金有效益。**坚持“适度、安全、有效”的原则，更好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、扩内需、补短板的作用，重点支持一批有社会效益、起带动作用、能形成优质资产的重大项目，加快推进片区开发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、旧城旧村改造等，提升城市承载力和功能品质。

**（二）确保债务还款有来源。**加强投融资项目动态平衡管理，细化项目成本收益分析，完善政府投资项目成本管控，保障债务资金可持续性。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效益。建立政府债务资金绩效管理机制，通过推进平衡用地收储、策划综合开发项目等方式，确保政府债务的还款来源和资金的保值增值。

**（三）确保债务风险安全可控。**健全债务风险指标体系，完善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，加强对重点领域、重点区的债券风险动态监控，每半年对市、区政府性债务进行统一的风险评估。落实各级各部门防范债务风险责任，形成监管合力，及时处置苗头性、方向性、隐蔽性的风险，加强风险预警结果应用，严防产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。

各位委员，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指导，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，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，严格防范和控制政府债务风险，促进我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，努力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！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- 附件: 1. 厦门市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可安排财力变动表
2. 厦门市本级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券项目安排情况表
3. 厦门市本级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安排情况表
4. 厦门市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表
5. 2019 年市本级和各区债务限额情况表